

约章分类辑要

約章分類輯要卷二十二上目錄

獄訟門

控斷類條約

恰克圖界約第一條

俄約第七條

俄續約第八條之三

俄續約第八條之五

見上口岸商務門貿易類

俄續約第八條之六

俄續約第十條之一

中俄改訂條約第十一條

見上交際門儀文類

英約第十五款

英約第十六款

英約第十七款

煙臺會議條款第一端之一

煙臺會議條款第二端之二

煙臺會議條款第二端之三

煙臺會議條款第二端之三

續議藏印條約第六款

喘喫哪喊約第四條

見上交際
門設官類

喘喫哪喊約第二十一條

喘喫哪喊約第二十四條

瑞興哪喊約第二十五條

美約第十款

見上文
際
門設官類

美約第二十七款

美約第二十八款

美續約另附第四款

法約第四款

見上文
際
門設官類

法約第五款

法約第三十五款

法約第三十九款

會議越南邊界通商章程第十六款

布約第三十四款

布約第三十九款

德續約第八款

見上約門訂

丹約第十五款

丹約第十七款

荷蘭約第六款

日斯巴尼亞約第十二款

日斯巴尼亞約第十四款

日斯巴尼亞約第五十一款

見上交際門儀文類

比約第十六款

比約第二十款

義約第十款

見上交際
門儀文類

義約第十五款

義約第十七款

奧約第三十八款

奧約第四十款

秘約第十二款

秘約第十四款

秘約第十五款

巴約第九款

巴約第十款

巴約第十一款

巴約第十二款

見下行
船門

巴約第十三款

葡約第四十七款

葡約第五十款

葡約五十一款

日本馬關新約另約第三款

日本行船通商條約第二十款

日本行船通商條約第二十二款

以上控斷條約

約章分類輯要卷二十二上

獄訟門

控斷類條約

怡克圖界約第一條

一自議定之日起兩國各自嚴管所屬之人

怡克圖界約第八條

一兩國頭人凡事秉公迅速完結儻有懷私諉卸貪婪者各
按國法治罪

俄約第七條

通商處所俄國與中國所屬之人若有事故中國官員須與
俄國領事官員或與代辦俄國事務之人會同辦理

俄續約第八條之三

兩國領事官及該地方官相交行文俱照天津和約第二條平行凡兩國商人遇有一切事件兩國官員商辦儻有犯罪之人照天津和約第七條各按本國法律治罪

俄續約第八條之六

其不關買賣若係爭訟之小事領事官及該地方官會同查辦各治所屬之人之罪

俄續約第十條之一

查辦邊界大小事件俱照此約第八條由邊界官員會同查辦其審訊兩國所屬之人俱照天津和約第七條各按本國法律治罪

英約第十五款

一英國屬民相涉案件不論人產皆歸英官查辦

英約第十六款

一英國民人有犯事者皆由英官懲辦中國人欺凌擾害英民皆由中國地方官自行懲辦兩國交涉事件彼此均須會同公平審斷以昭允當

英約第十七款

一凡英國民人控告中國民人事件應先赴領事官衙門投稟領事官卽當查明根由先行勸息使不成訟中國民人有赴領事官告英國民人者領事官亦應一體勸息間有不能勸息者卽由中國地方官與領事官會同審辦公平訊斷

卷三十一

煙臺會議條款第一端之一

一威大臣另有擬作爲演案奏稿大概底本先與李大臣商定或由總理衙門或由李大臣具奏均可惟於出奏之前須將摺稿交威大臣閱看會商妥當

煙臺會議條款第一端之二

一奏明奉

旨發抄後由總理衙門將摺稿

諭旨恭錄知照並由總理衙門通行各省將此次摺件諭旨詳細列入告示一併照會威大臣查照威大臣卽照復聲明限兩年爲期由英國駐京大臣隨時派員分往各省查看張貼告示情形將來或由英國駐京大臣行文或札行各

國領事官轉爲照會卽由地方大吏派委妥員會同前往各處查看

煙臺會議條款第二端之二

一咸豐八年所定英國條約第十六款所載英國民人有犯事者皆由英國懲辦中國人欺凌擾害英民皆由中國地方官自行懲辦兩國交涉事件彼此均須會同公平審斷以昭允當等語查原約內英文所載係英國民人有犯事者由英國領事官或他項奉派幹員懲辦等字樣漢文以英國兩字包括前經英國議有詳細章程並添派按察司等員在上海設立承審公堂以便遵照和約條款辦理目下英國適將前定章程酌量修正以歸盡善中國亦在上海設有會審衙門

辦理中外交涉案件惟所派委員審斷案件或因事權不一
或因怕招嫌怨往往未能認真審追茲議由總理衙門照會
各國駐京大臣請將通商口岸應如何會同總署議定承審
章程妥爲商辦以昭公允

煙臺會議條款第二端之三

一凡遇內地各省地方或通商口岸有關係英人命盜案件
議由英國大臣派員前往該處觀審此事應先聲敘明白庶
免日後彼此另有異辭威大臣卽將前情備文照會請由總
理衙門照復以將來照辦緣由聲明備案至中國各口岸審斷
交涉案件兩國法律既有不同只能視被告者爲何國之人
卽赴何國官員處控告原告爲何國之人其本國官員只可

赴承審官員處觀審儻觀審之員以爲辦理未妥可以逐細
辦論庶保各無向隅各按本國法律審斷此卽條約第十六
款所載會同兩字本意以上各情兩國官員均當遵守

續議印藏條款第六款

凡英國商民在藏界內與中藏商民有爭辯之事應由中國
邊界官與哲孟雄辦事大臣面商酌辦其面商酌辦者固爲
查明兩造情形彼此秉公辦理如兩邊官員意見有不合處
須照被告所供按伊本國律例辦理

噶倫哪喊約第二十一條

嗣後中國民人與噶倫哪喊國等民人有爭鬭詞訟交
涉事件中國民人由中國地方官捉拿審訊照中國例治罪

端喚國哪喊國等民人由領事等官捉拿審訊照本國例治罪但須兩得其平秉公斷結不得各存偏護致啟爭端

端喚哪喊約第二十四條

一端喚國哪喊國等民人因有要事向中國地方官辨訴先稟明領事等官查明稟內字句明順事在情理者卽爲轉行地方官查辦中國商民因有要事向領事等官辨訴先稟明地方官查明稟內字句明順事在情理者卽爲轉行領事等官查辦儻遇有中國人與端喚國哪喊國等人因事相爭不能以和平調處者卽須三國官員察明公議察奪

端喚哪喊約第二十五條

一端喚國哪喊國等民人在中國各港口自因財產涉訟由

本國領事等官訊明辦理若端嶼國哪喊國等民人在中國與別國貿易之人因事爭論者應聽兩造查照各本國所立條約辦理中國官員均不得過問

美約第二十七款

與端嶼約第十五款同

美約第二十八款

一大合眾國民人因有要事向中國地方官辯訴先稟明領事等官查明稟內字句明順事在情理者卽爲轉行地方官查辦中國商民因有要事向領事等官辯訴者准其一面稟地方官一面到領事等官稟呈查辦儻遇有中國人與大合眾國人因事相爭不能以和平調處者卽須兩國官員查明公議察奪更不得索取規費並准請人到堂代傳以免言語

不通致受委曲

美續約另附第四款

儻遇有中國人與美國人因事相爭兩國官員應行審定中國與美國允此等案件被告係何國之人卽歸其本國官員審定原告之官員於審定時可以前往觀審承審官應以觀審之禮相待該原告之官員如欲添傳證見或查訊駁訊案中作證之人可以再行傳訊儻觀審之員以爲辦理不公亦可逐細辯論併詳報上憲所有案件各審定之員均係各按本國律法辦理

法約第五款

大法國皇上任憑設立領事等官在第六七款內所列中國